

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招生簡章彙編資料確認單

※ 招生簡章攸關考生權益，敬請各委員學校務必慎重確實查核

學校代碼：

校名：

本校確認所填報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招生簡章之所有資料共_____頁。經詳細審核後，確定無誤，無須修正。

☆符合教育部規定，得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：是否
查核處：

☆附錄一「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」招生學校及系科(組)、學程、志願代碼、名額及是否限選填
1 系科(組)、學程一覽表

☆附錄二「青年儲蓄帳戶組」招生學校及系科(組)、學程、志願代碼及名額一覽表

☆附錄三「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」招生學校系科(組)、學程指定項目甄審辦法

☆附錄四「青年儲蓄帳戶組」招生學校系科(組)、學程指定項目甄審辦法

☆附錄十四 甄審學校代碼暨地址、電話、傳真一覽表

承辦人簽章：

組長簽章：

教務長（主任）或權責單位主管簽章：

110 年 11 月 日

■ 本確認單請依備註 2 說明辦理。

備註：

1. 填報資料若須修正，請至簡章制定系統完成修正後確定送出，直接由系統列印正確資料再次核對及確認。
2. 經檢查所有資料均正確無誤後，請於 110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三)將「確認單(正本)」及「確認無誤之所有資料」以限時掛號郵寄本會備查。

傳真：(02)2773-5633、(02)2773-1655、(02)2773-1722

電話：(02)2772-5333 轉 231

地址：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(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收)